

7. 又请裁军谈判委员会于其就此一条约进行谈判的范围内, 对一个国际地震监测网和有效核查系统的建立、试验和运用, 确立必要的体制和行政安排;

8. 再请裁军谈判委员会竭尽全力, 以便尽早向大会提出此一条约的草案;

9. 敦促裁军谈判委员会所有成员, 特别是核武器国家, 同委员会合作以履行其任务;

10. 呼吁裁军谈判委员会向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和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进度报告;

11. 决定将一个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第三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1年12月9日

第91次全体会议

36/86. 《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

A

南非的核能力

大会,

回顾其1979年12月11日第34/76B号决议和1980年12月12日第35/146A号决议,

铭记着1964年7月17日至21日在开罗举行的第一次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所通过的《非洲非核化宣言》^①,

回顾其1978年12月14日第33/63号决议强烈谴责南非以任何方式将任何核武器引进非洲大陆的任何企图, 并要求南非立即避免在非洲大陆或其他地方进行任何核爆炸,

对于南非军事和核计划的内容及其日益尖端化, 感到惊恐,

又对于南非的核计划由于某些西方国家和以色列给予持续支持和进行勾结而使其取得核武器的能力增强, 感到惊恐,

^①《大会正式记录, 第二十届会议, 附件》, 议程项目105, A/5975号文件。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 根据南非核计划的内容并根据秘书长在据报该国于1979年9月22日爆炸了一个核装置之后编制的关于南非核领域计划和能力的报告^②, 南非确已具有生产核武器的能力, 并且事实上可能已取得核武器,

注意到安全理事会关于南非问题的第421(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关于促使对南非的强制性武器禁运更加有效的办法和途径的报告^③, 以及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473(198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④,

审查了秘书长1980年9月9日的报告^⑤以及1981年9月3日秘书长遵照大会关于南非核能力的第35/146A号决议提出的报告^⑥,

关切地注意到南非一直拒绝同国际原子能机构缔结旨在防止和平用途核材料被转用于制造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充分全面保障协定,

对南非公然违反国际法原则和《联合国宪章》的有关条款, 继续对南部非洲的独立国家, 特别是安哥拉, 进行军事攻击, 并增加其旨在破坏这些国家稳定的颠覆活动, 深表关切,

对于推行可憎种族隔离制度并具有暴力和侵略记录的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取得军事装备和核武器能力, 势将严重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 同样表示关切,

回顾其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十届特别会议的决定, 其中认为安全理事会应采取适当有效步骤, 以防止非洲统一组织关于非洲非核化的决定受到阻挠,^⑦

对某些西方国家动辄使用否决权, 继续阻挠在联合国为处理南非问题而进行的一切努力, 表示愤慨,

1. 对南非大规模地增强军事机器, 包括疯狂地取得核武器能力, 以便进行镇压和侵略, 并作为讹诈的工具, 表示遗憾;

2. 重申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核计划和能力对国

^①A/35/402和Corr.1。

^②《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五年, 1980年7月、8月和9月份补编》, 文件S/14179。

^③同上, 文件S/14167。

^④A/36/430。

^⑤第S-10/2号决议, 第63(c)段。

际和平与安全构成极其严重的危险，特别是危及非洲各国的安全并增加了核武器扩散的危险；

3. 请安全理事会加紧努力禁止一切形式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核领域内的合作和勾结，特别是对南非种族主义政权采取有效的强制性行动，以期防止南非由于取得核武器而危害国际和平与安全；

4. 吁请所有国家、公司、机构和个人立即停止它们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的一切军事勾结和核勾结，包括向它提供例如电子计算机、电子设备等有关物资和相应的技术；

5. 要求南非将其一切核设备交由国际原子能机构视察；

6. 请秘书长继续密切注意南非在核领域的发展情况，并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7. 决定将题为“《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1年12月9日

第91次全体会议

B

《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铭记着1964年7月17日至21日在开罗举行的第一次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所通过的《非洲非核化宣言》，^④

回顾其1961年11月24日第1652(XVI)号、1977年12月12日第32/81号、1978年12月14日第33/63号、1979年12月11日第34/76A号和1980年12月12日第35/146B号决议曾要求所有国家把非洲大陆、包括非洲大陆各国、马达加斯加和非洲四周其他岛屿当作无核武器区看待，并予以尊重，

又回顾其第33/63号决议，其中坚决谴责南非以任何方式将任何核武器引进非洲大陆的任何企图，并要求南非立即避免在非洲大陆和其他地方进行任何核爆炸，

重申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核计划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极其严重的危险，并特别危及非洲各国的安全，

关切地注意到南非一直拒绝同国际原子能机构缔结旨在防止和平用途核材料被转用于制造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的充分全面保障协定，

注意到安全理事会关于南非问题的第421(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关于促使对南非的强制性武器禁运更加有效的办法和途径的报告^⑤，特别是其关于一切形式同南非的核勾结应予停止的建议，以及1981年5月20日至27日在巴黎召开的制裁南非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⑥，

严重关切南非可能已经取得了核武器，

深信南非取得此种武器将危及《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维持，

对某些西方国家和以色列不顾南非核计划所呈现的核武器扩散危险而继续同南非进行核领域的勾结，表示愤慨，

回顾其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十届特别会议的决定，其中认为安全理事会应采取适当有效步骤，以防止非洲统一组织关于非洲非核化的决定受到阻挠，^⑦

1. 再次重申大会吁请所有国家把非洲大陆、包括非洲大陆各国、马达加斯加和非洲四周其他岛屿当作无核武器区看待，并予以尊重；

2. 重申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核计划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极其严重的危险，特别是危及非洲各国的安全并增加了核武器扩散的危险；

3. 谴责任何国家、公司、机构或个人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任何形式的核勾结，因为这种勾结除了别的以外，势将阻挠非洲统一组织宣布建立非洲无核武器区的目标；

4. 吁请这些国家、公司、机构或个人立即停止它们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进行的这种军事勾结和核勾结，包括向其提供例如计算机、电子设备等有关物资和相应的技术；

^④A/CONF.107/8.

5. 请安全理事会按照其关于南非问题的第 421 (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建议, 禁止一切形式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核领域的合作和勾结;

6. 要求南非将其一切核设备交由国际原子能机构视察;

7. 请秘书长向非洲统一组织提供为实现庄严的《非洲非核化宣言》所需要的一切协助;

8. 决定将题为“《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1年12月9日

第91次全体会议

36/87.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A

大会,

回顾其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 1974 年 12 月 9 日第 3263 (XXIX) 号决议、1975 年 12 月 11 日第 3474 (XXX) 号决议、1976 年 12 月 10 日第 31/71 号决议、1977 年 12 月 12 日第 32/82 号决议、1978 年 12 月 14 日第 33/64 号决议、1979 年 12 月 11 日第 34/77 号决议和 1980 年 12 月 12 日第 35/147 号决议,

1. 请秘书长将大会第 35/147 号决议递交即将于 1982 年 6 月 7 日至 7 月 9 日举行的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2. 决定将题为“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项目列入第三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1年12月9日

第91次全体会议

B

大会,

回顾其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各项决议,

亦回顾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建议符合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

会议——《最后文件》^① 第 60 至 63 段, 特别是第 63(d) 段的规定,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 1981 年 6 月 19 日第 487 (1981) 号决议,

考虑到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于 1981 年 6 月 12 日通过的决议^② 和该机构大会于 1981 年 9 月 26 日通过的第 GC(XXV)/RES/381 号决议,

又回顾秘书长关于以色列核军备的报告,^③

认识到该地区一切方面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④ 将有助于迅速建立无核武器区,

深切关注该条约在中东地区的前途由于一个并非《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以色列——对该条约缔约国伊拉克的核装置进行攻击而受到严重危害,

1. 认为以色列对伊拉克核装置的军事攻击对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前景产生不利影响;

2. 宣告在这一方面, 以色列必须立即将其一切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保障制度之下;

3. 请秘书长将本决议递交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1981年12月9日

第91次全体会议

36/88.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

大会,

回顾其关于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的 1974 年 12 月 9 日第 3265 B (XXIX) 号决议、1975 年 12 月 11 日第 3476 B (XXX) 号决议、1976 年 12 月 10 日第 31/73 号决议、1977 年 12 月 12 日第 32/83 号决议、1978 年 12 月 14 日第 33/65 号决议、1979 年 12 月 11 日第 34/78 号决议和 1980 年 12 月 12 日第 35/148 号决议,

重申其信念: 在世界各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是对

^① 第 S-10/2 号决议。

^② 见 GC(XXV)/643。

^③ A/36/431。

^④ 第 2373 (XXII) 号决议, 附件。